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智慧發展中心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蘇建勳  
電話：06-3901182  
傳真：06-2985569  
電子信箱：hammer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智管字第11304541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原函、政府文件標準格式(ODF-CNS 15251)實施計畫(113-116年)  
(0454111A00\_ATTCH1.PDF、0454111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訂定「政府文件標準格式（ODF-CNS 15251）  
實施計畫（113-116年）」1份，並自即日實施，請查照並  
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13年3月22日院授數政府字第1134000433號函辦  
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美術館  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智慧發展中心

